附件2.纸质版申请书装订顺序

2018年度文化科技融合奖励补贴申请书装订顺序

1.东湖高新区文化科技融合奖励补贴申请报告（加盖公章）。

2.2018年度文化科技融合奖励补贴申请汇总表（见表一）（加盖公章）。

3.企业发展基本情况表（见表二）（加盖公章）。

4.申请各项类型项目所需的证明文件复印件以及说明（加盖公章）。

5.企业营业执照、法人代表身份证等材料复印件，相关资质认证证书及获奖证书复印件。

6.企业前三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、前三年年度纳税证明等文件复印件（加盖公章和财务章）。

7.申报原创内容生产补贴的企业须提供原创内容的电子影音资料（U盘）。

8.企业可提供多于申报指南要求的证明材料并详细说明，便于专家审核。